

2017 年度上學期 129  
(課程組)

聖公會基德小學  
致學生家長函----口琴口風琴班招生事宜

敬啟者：

為發展學生音樂的潛能，本校本年度獲得校友資助舉辦口琴口風琴班，由外聘導師教授，學費以津貼形式資助，但學生需自費購買口琴及補充教材。

「口琴口風琴班須知」：

一. 上課時間逢星期六，由二月十日開始，詳情如下：

日期：2018 年 2 月 10 日
3 月 3, 10, 24 日
4 月 14, 21, 28 日
5 月 5, 12, 26 日 (共 10 堂)
時間：中午 12:00 - 下午 1:00
地點：音樂室(A 班) / 1A 課室(B 班)
A 班：舊生 B 班：新生

- 二. 每次上課，須帶備口琴或口風琴、樂譜、補充教材及黑色活頁 FILE 上課。  
三. 補充教材費上、下學期各須繳交\$10。  
四. 學費：每堂\$30，共\$300(共 10 堂)  
五. 上課表現良好之學生，可參加 2018 年 3 月學校音樂節比賽(口琴組) 及學校表演。  
六. 家長如有需要，學校可代訂購口琴。  
價目如下：

項目	型號	價目
口琴(C 調)	天鵝牌	\$160

有意參加的同學請於一月十六日或之前將回條及款項交回。如有任何查詢，請與周麗安老師或陳敏中老師聯絡。

此致

貴家長

校長



林結儀

主曆二零一八年一月八日

2017 年度上學期 129  
(課程組)

回條



敬覆者：接獲有關「口琴口風琴班招生事宜」函，本人知悉一切。

本人同意敝子弟參加口琴口風琴(A / B 班)，並選擇下列方式放學：

家長接回  自行回家

學費\$310 (已包括補充教材費 \$10)

本人欲委託校方代為購買口琴，C 調天鵝牌(\$160)。

本人不同意敝子弟參加口琴口風琴班。

此覆

聖公會基德小學林校長

( )年級( )班

學生姓名：\_\_\_\_\_ ( )

家長簽署：\_\_\_\_\_

聯絡電話：\_\_\_\_\_

主曆二零一八年一月 日

\*請在適當的加上“✓”

\*請將參加回條及款項於 16/1 或之前交回陳敏中老師(A 班)

或周麗安老師(B 班)

聖公會基德小學

收 據

茲收到學生\_\_\_\_\_ ( )班 ( )號)交來港幣\_\_\_\_\_，以支付參加口琴口風琴班之費用，謹此證明。

教師姓名：\_\_\_\_\_

教師簽署：\_\_\_\_\_

日期：\_\_\_\_\_